**会元学校改扩建工程代建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会元学校改扩建工程已由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穗埔发改投批〔2022〕64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代建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概况

2.1.1招标项目名称：会元学校改扩建工程代建

2.1.2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2.1.3工程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包括会元学校中学部改扩建，其中改造面积为960平方米，新建面积为42347平方米，改建完成后，学校总面积为58757平方米（原16410平方米，新增42347平方米），可实现初中36个班，小学12个班的办学需求，同时预留6个可转化班级，共可容纳学生人数2640人。建设内容如下：一是现状校舍设施改造，其计容面积14238平方米，现状保留13278平方米，改造960平方米。二是新建校舍室内功能设施用房22873平方米，包括新建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13963平方米、行政办公用房550平方米、后勤及生活用房8360平方米。三是拆除现状环形运动场、篮球场、羽毛球场等设施，重建屋顶田径场15645平方米，新建室内游泳池及辅房2500平方米、球类场地及器械活动区架空场地7050平方米、连廊及架空层5374平方米、设备用房2585平方米、架空车库1965平方米、室外及屋顶绿化4080平方米，修复及新建室外道路3600平方米。项目估算总投资32739万元。

2.2招标范围：

2.2.1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招标内容：自中标人取得中标通知书开始，直到项目竣工验收、竣工决算、移交和保修期满的建设全过程代建管理服务工作。包括勘察设计、规划报建、监理、施工、设备材料、招标投标等实施过程中建设管理工作及各种手续的报审管理工作，并对项目的工期进度、投资、质量安全等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2.2.3 代建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349.02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投标人必须具有**施工或设计或监理或房地产开发中的一项或多项资质**，以上资质必须在有效期限内。

注：①需提供相关资质证书。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广东省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执行。

3.3投标人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单个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或以上的代建或代业主项目管理或施工或设计或监理或房地产开发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建设业主下发的委托文件或与建设业主签订的合同等证明文件（提供业主名称、联系人、电话和地址﹞。

注：①项目承接时间（2017年1月1日至今）是指如投标人提供了中标通知书或建设业主下发的委托文件或与建设业主签订的合同中的一种，以该文件下发日期或签订日期为准，如提供了两种或以上，则以文件下发或签订的最晚日期为准。②项目总投资规模以政府部门批复或备案的相关文件或合同中注明的项目总投资规模为准。

3.4拟承担本项目代建工作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2017年1月1日至今担任过至少一项代建或代业主项目管理或施工或设计或监理或房地产开发项目负责人，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建设业主下发的委托文件或与建设业主签订的合同或由建设业主出具的其它证明等证明文件；

（2）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

注：上述项目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需提供在本单位近一个月（2022年11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可采取有效措施，核实后续中标人管理团队的社保补缴情况）。

3.5投标人已按要求签署盖章《投标申请人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6.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我区不良记录名单（处罚有效期内）的单位（联合体各成员）或个人（指项目负责人）投标，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资格审查时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网站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页“建筑活动不良行为记录”栏目（网址：http://www.hp.gov.cn/gzjg/qzfgwhgzbm/qzfhcxjsj10/jzhdblxwjl/）公布名单为准。若资格审查时网址有变化，以最新网址为准。

3.9 投标人已按要求签署盖章《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2月3日00时00分至2022年12月2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2年12月3日00时00分至2022年12月26日10时00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2年12月3日00时00分至2022年12月26日10时00分。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2022年12月26日09时45分至2022年12月26日10时00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第 1 开标室（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32号四楼（汇丽国际D栋写字楼四楼））。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26日10时00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第 1 开标室（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32号四楼（汇丽国际D栋写字楼四楼））。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人才大厦31楼

联 系 人：涂工 电 话：020-82118977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4号20楼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20-61101333-1867

异议受理部门：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人才大厦31楼

联 系 人：涂工 电 话：020-82118977

招标监督机构：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人才大厦31楼

电 话：020-82118977

招 标 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2月3日